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2023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2023 年 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2023 年单 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是省政府直属省水利厅归口管理的正厅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主要职责：

（一）建设鄱阳湖水利枢纽工程，保护鄱阳湖生态环境等方面的综合效益。组织开展枢纽项目课题研究，拟定建设、管理有关政策。

（二）负责鄱阳湖水利枢纽工程规划、立项和可行性研究及初步设计工作，并拟定运行管理制度和调度方案。

（三）负责鄱阳湖水利枢纽投资计划执行。

（四）负责鄱阳湖水利枢纽工程的国际交流与合作。

（五）参与鄱阳湖生态经济区环境保护和生态建设。

（六）河湖水域及其岸线管理与保护、河道采砂管理、河道堤防工程建设管理、涉河建设项目管理、水利稽察和河湖长制工作相关技术支持和服务保障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 年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内设处室 7 个，包括：综合处、人事处、枢纽处、合同处、堤防处、河湖处、技术处。

编制人数小计 102 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 102 人。实有人数小计 86 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 82 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 82 人。退休人数小计 3 人，遗属人数 1 人。

**第二部分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2023 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4,892.5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7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892.56	农林水支出	24,975.39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8.72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4,892.56	本年支出合计	25,182.18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	0.00
八、上年结转(结余)	289.62		
收入总计	25,182.18	支出总计	25,182.18

单位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 费资金 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其他收 入	使用非 财政拨 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收入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5,182.18	289.62	24,892.56	24,892.5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7		188.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07		188.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07		188.07	188.07									
213	农林水支出	24,975.39	289.62	24,685.77										
03	水利	24,975.39	289.62	24,685.77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77.38	277.3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405.77		2,405.77	2,405.77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2,152.24	12.24	22,140.00	22,14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140.00		140.00	1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2		18.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2		18.72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2		18.72	18.72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25,182.18	2,432.56	22,749.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7	188.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07	188.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07	188.07	
213	农林水支出	24,975.39	2,225.77	22,749.62
03	水利	24,975.39	2,225.77	22,749.62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77.38		277.38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405.77	2,225.77	18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2,152.24		22,152.24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140.00		1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2	18.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2	18.72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2	18.72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科目 类级)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 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一、财政拨款收入	24,892.56	一、本年支出	24,892.56	24,892.5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4,892.5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7	188.0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农林水支出	24,685.77	24,685.7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18.72	18.72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收入总计	24,892.56	支出总计	24,892.56	24,892.5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 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4,892.56	2,432.56	22,4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7	188.07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8.07	188.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07	188.07	
213	农林水支出	24,685.77	2,225.77	22,460.00
03	水利	24,685.77	2,225.77	22,46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2,405.77	2,225.77	180.00
2130308	水利前期工作	22,140.00		22,140.00
2130322	水利安全监督	140.00		1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2	18.72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2	18.72	
2210203	购房补贴	18.72	18.7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2,432.56	2,060.33	372.2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60.33	2,060.33	
30101	基本工资	429.80	429.80	
3010202	其他津补贴	18.72	18.72	
3010302	基础绩效奖(月度专项)	457.57	457.57	
3010303	年度考核奖	218.32	218.32	
30106	伙食补助费	48.60	48.60	
3010701	基础性绩效工资	288.00	288.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07	188.0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4.43	154.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98	5.98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7.28	167.28	
30114	医疗费	13.44	13.44	
3019903	聘用人员工资	0.80	0.80	
30199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9.32	69.3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15		351.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 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30201	办公费	23.58		23.58
30202	印刷费	15.00		15.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18.00		18.00
30207	邮电费	6.00		6.00
30211	差旅费	90.20		90.20
30215	会议费	21.20		21.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4.36		14.36
30229	福利费	17.95		17.9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40		25.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58		92.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88		19.88
310	资本性支出	21.08		21.0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08		21.08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	**	1	2	3	4	5	6	7
303018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30.40				5.00	25.4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该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303018]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该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堤防工程运行管理技术服务支撑		
主管部门及代码	303-江西省水利厅	实施单位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	
	其中：财政拨款	4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1. 进行堤防标准化管理工作技术指导； 2. 完成险工险段管理专项检查； 3. 完成堤防数据复核及更新工作； 4. 进行堤防白蚁危害防控技术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成本控制在预算金额以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堤防数据复核及更新工作	30处
		险工险段管理专项检查	16处
	质量指标	险工险段管理专项检查质量达标率	≥90%
	时效指标	险工险段管理专项检查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圩堤的安全运行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河湖生态环境、推进新时代水生态文明建设	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2023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收入预算总额为 25182.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150.34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24892.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366.13 万元;国库集中支付网上结转 12.2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493.17 万元;其他资金(结转结余) 277.3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77.38 万元。

(二) 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支出预算总额为 25182.1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150.34 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2432.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0.6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060.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1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1.08 万元。项目支出 22749.6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109.7 万元;其中: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6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289.62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3.07 万元;农林水支出 24975.3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128.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72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04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 工资福利支出 2060.33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 138.8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11.15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8992.8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310.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2296.43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 24892.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366.13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8.07 万元,农林水支出 24685.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8.72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 基本支出 2432.56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16.13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2060.33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1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1.08 万元。项目支出 2246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950 万元;其中: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460 万元,资本性支出 12000 万元。

(四) 政府性基金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总额 10116.48 万元,其中: 政府采购货

物预算 34.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082.4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7 辆。

2023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九）堤防工程运行管理技术服务支撑项目情况说明

1) 项目概述

通过开展全省堤防工程运行管理技术服务，进一步加强堤防工程运行管理，建立健全科学的堤防工程运行管理机制，确保堤防工程安全运行和效益充分发挥。

2) 立项依据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江西省水利工程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按照《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小型水库、水闸工程、堤防工程险工险段安全运行专项监督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办监督〔2022〕158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利工程白蚁防治工作》（办建管函〔2015〕846 号）、《关于全面推行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的意见》（赣府厅发〔2017〕56 号）、《关于印发全面推行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赣水建管字〔2017〕91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堤防工程运行管理的指导意见》（赣水建管字〔2021〕70 号）等有关文件精神，随着水利发展改革不断深化，堤防工程运行管理新业态不断形成，对堤防工

程运行管理有着更高的要求，委托第三方技术支撑开展全省堤防工程运行管理技术服务是十分有必要的。

3) 实施主体

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

4) 实施方案

通过堤防标准化管理工作技术指导、险工险段管理专项检查、堤防数据复核及更新工作、堤防白蚁危害防控技术支撑等工作，进一步落实水利部和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推进全省堤防工程运行管理水平。

5) 实施周期

2023 年

6) 年度预算安排

40 万元

二、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江西省鄱阳湖水利枢纽建设办公室“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 30.4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 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遵守厉行节约规定，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 25.4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遵守厉行节约规定，严格控制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2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 水利工程建设：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三)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四) 水利前期工作：反映水利规划、勘测、设计、科研及相关管理办法编制、资料整编、设备购置等基础性前期工作的支出。

（五）水利安全监督：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水利安全生产监督和水利建设项目稽查业务支出。

（六）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